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601101 昊华能源

目 录

会议须知	- 1 -
会议议程	- 3 -
议案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5 -
议案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2 -

会议须知

为确保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提高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参会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为能够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请登记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会计师和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股东（或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如股东（或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会议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或代理人）发言。股东（或代理人）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对于干扰股东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公司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四、全部议案宣读完后，在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讨论过程中，股东可以提问和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先举手示意，经会议主

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问。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会议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五、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具有提案资格的股东如需在股东会上提出临时提案，需要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将临时提案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在发言时不得提出新的提案。

六、会议主持人应就股东的询问或质询作出回答，或指示有关人员作出回答，回答问题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会结束后作出答复。

七、对与议案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按其持有公司的每一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股东代表受托人准确填写表决票：必须填写股东姓名或委托股东姓名及持股数量，同意的在“同意”栏内划“√”，反对的在“反对”栏内划“√”，弃权的在“弃权”栏内划“√”。一项议案多划“√”或全部空白的、字迹无法辨认的、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议案表决后，由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会议结束后，出席会议人员若无其他问题，应自觉离开会场，请勿进入公司办公场所，以免打扰公司员工的正常作息。

特此告知，望各位股东遵守。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

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薛令光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7日 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层会议室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公司董事、律师；
其他有关人员。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主持人宣读股东会纪律；
- 三、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 四、宣读以下议案概要：
 -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回答提问；
- 六、主持人宣布进行投票表决；
- 七、计票人、监票人和见证律师计票、监票，统计表决结果；
- 八、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会议决议；
- 九、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在会议决议和记录上签字；
- 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薛令光、杜磊、张明川、柴有国、刘国立、杜非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4位独立董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薛令光先生简历

薛令光，男，汉族，1971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6 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昊华能源项目开发部部长；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鄂尔多斯市国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昊华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昊华能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昊华能源党委书记、董事长。

薛令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00 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杜磊先生简历

杜磊，男，汉族，1984 年出生，大学本科、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6 年参加工作，历任昊华能源木城涧煤矿矿长助理兼副总工程师；公司安全监察部副部长派驻木城涧煤矿安全监察站站长兼矿安全监察部部长；木城涧煤矿副矿长兼生产技术部副部长兼矿调度室主任；公司安全监察部副部长驻木城涧煤矿安全监察站站长；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副矿长、矿长、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昊华能源副总经理。现任昊华能源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杜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明川先生简历

张明川，男，汉族，1970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1987年参加工作，历任赤峰正清会计师事务所（与赤峰万泰华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后更名为万泰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内蒙古宏达益同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内蒙古中宏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京能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董事长；昊华能源（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昊华能源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张明川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柴有国先生简历

柴有国，男，汉族，1976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会计师、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9 年参加工作，历任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执行董事、主持党委、经营工作；北京英贝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昊华能源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和资产管理部部长、财务共享中心主任、资金调度中心主任，昊华能源董事。

柴有国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在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国立先生简历

刘国立，男，汉族，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92 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北京市天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执行董事等职务。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企业专职董事，北京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京能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昊华能源董事。

刘国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在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杜非先生简历

杜非，男，汉族，1974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7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煤炭工业秦皇岛进出口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中煤资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中煤资源发展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营销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中煤能源股份公司煤炭销售中心、煤化工产品销售中心副总经理，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昊华能源董事。

杜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议案二：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贺佑国、张保连、栾华、宋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6位非独立董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贺佑国先生简历

贺佑国，男，汉族，196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1987 年参加工作，历任煤炭部技术咨询委员会（中国煤炭工业技术经济咨询中心）副处长、处长；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研究中心（中国煤炭工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信息研究院（煤炭信息研究）院长、党委副书记兼任煤炭工业出版社社长；应急管理部信息研究院（煤炭信息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兼任应急管理出版社社长；中国矿山安全学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现任昊华能源独立董事。

贺佑国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保连先生简历

张保连，男，汉族，1962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1983 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矿山工程所副所长；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驻外施工现场项目部项目经理；中煤国际设计研究总院市场部经理；中煤国际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矿山工程所所长；中煤科工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顾问；2014 年被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技术委员会聘为第五届国家安全生产专家组成员（任期五年）。现任昊华能源独立董事。

张保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栾华先生简历

栾华，男，汉族，195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1975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研究生院投资、金融、财务顾问；云南富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天元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贵州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 客座教授；海南海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并兼任常务副总裁；北京锐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中央财经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商学院教授，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昊华能源独立董事。

栾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宋刚先生简历

宋刚，男，汉族，197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2005 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市创业投资法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物权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兼职律师，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昊华能源独立董事。

宋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